

# 网络信息服务业务合同

甲方：天津市西青区医疗保障局

乙方：天津津云新媒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合同内容及付款方式

1. 双方商定，乙方按甲方要求建设和运营“西青医保”微信公众号，具体服务内容见附件：天津市西青区医疗保障局微信运维服务方案，双方合作期限为一年（自 2019 年 5 月 31 日开始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止）。
2. 甲方同意以支票或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网络信息服务费用，总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拾万元整）。
3. 甲方应于合同签定且收到乙方等额合法的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2019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第一笔款，即人民币 60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 陆万元整）。
4. 甲方应于 2020 年 5 月 31 日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尾款，即人民币 40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 肆万元整）。
5. 此合同不涉及技术程序开发，甲方如有特殊需求必须技术开发，则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根据开发需求签订补充协议。

## 第二条 甲方责任

1. 甲方应及时对乙方提供的发布选题、预编辑信息予以确认。
2. 对于临时推送信息，甲方应当在发布前 1 日将相关内容提供给乙方，并声明保证在任何时候（i）拥有内容的所有权及或有权允许乙方（在发布期间内）使用、复制、传送和发布；（ii）推广内容将不会（a）侵犯第三方的权益，（b）违反任何中国法律法规，（c）含有任何欺诈性、误导、淫秽、诽谤、种族歧视或者其它非法内容。
3. 甲方应及时按合同条款支付款项。
4. 甲方保证其提供的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内容的健康性、合法性；如因甲方提供的内容引起的争议纠纷或相关赔偿，应由甲方负责解决纠纷及相关赔偿。
5. 因甲方提供的内容引起的任何争议纠纷或赔偿问题，应由甲方负责解决并赔偿。
6. 因甲方提供的内容及图片因版权问题引起的争议或赔偿，由甲方负责解决并赔偿。
7. 若甲方发现已审核发布的内容存在问题或风险，乙方须及时协助甲方进行文章内容修改或删除。

## 第三条 乙方责任

1. 乙方按甲方要求进行“西青医保”微信公众号的建设及日常运营工作。
2. 如乙方在合同规定日期内未收到甲方应支付的服务费用，乙方有权中止运营服务。
3. 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后 48 小时内，甲方未提出书面异议，则认定乙方此次服务责任全部履行完毕。

4. 乙方为甲方创作的原创内容的著作权及其他一切知识产权归属于甲方。
5. 如乙方在甲方已确认信息后 24 小时内未及时推送、更新公众号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第四条 保密条款

双方应对其通过订立和履行本合同而获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对方及对方关联公司的联系方式及其他商业秘密)，应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用途，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双方的上述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更改无效、终止或被解除而终止。

####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第二条第二款规定，则其应当独自承担因相关内容引起的任何法律责任。
2. 如甲方逾期付款，则每逾期支付一天，向乙方支付逾期部分款项的千分之一作为逾期违约金。
3. 若乙方错误发布、违法发布，乙方应独自承担因此引起的相应责任。
4. 因互联网存在开放性、复杂性和不稳定性的特点，如乙方因腾讯服务器故障或其他第三方因素而影响正常运营服务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第六条 不可抗力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因为不可抗力，如：战争、洪水、火灾、台风、地震、瘟疫或其它类似性质的双方公认为属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被迫停止或推迟合同的执行，则合同执行相应顺延，顺延的时间等于不可抗力发生作用的时间。如不可抗力持续作用超过二十天，双方将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未来合同执行问题。

#### 第七条 争议解决

有关本合同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相互信任、长期友好合作的原则，共同协商解决；如自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协商不成可起诉至乙方所在地法院。

#### 第八条 合同生效和终止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共同签署，并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之日生效，有效期限为 13 个月。
2. 除非提前终止，本合同至双方履行完毕其所有合同规定之义务时终止。
3. 对合同内容做出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应为书面形式，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部分)

甲方名称（盖章）：天津市西青区医疗保障局  
甲方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乙方名称（盖章）：天津津云新媒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附件：天津市西青区医疗保障局微信运维服务方案

项目	服务内容		
西青医保局 微信公众帐号运营	账号基础搭建	账号申请注册、认证	辅助机构开通公众账号并通过认证。
		微信 logo 设计	设计一个适合微信号头像使用的 logo。
		账号基本内容编辑	公众账号的简介、账号昵称、微信号设置。
		添加关注回复	当用户关注公众账号时系统弹出的欢迎语。
		自定义菜单编辑设置	在对话页面下方的输入栏增加三行五列的菜单，用户可在自定义菜单找到相应的信息入口，方便信息查找及操作。
		关键词自动回复	用户回复任意信息到公众号，可获取关键词引导信息。回复制定关键词，即可查看与本关键词对应的服务内容。
日常发布内 容建设		每周推送不少于一次，不多于五次。	
		配合医保局活动，进行原创信息的撰写、推送。	
		全年 50 篇重点图文宣传推荐在津云 app 或北方网发布。	
线上运营		结合重要节点，制造有吸引力的微信线上活动（不涉及程序开发） 全年一共 3 次。	
		定期提交微信运营月报，包含用户数量增长情况、图文独立 ID 访问数量、图文阅读率、互动人数、互动率、信息数、关键词回复等数据。	

## 廉洁合作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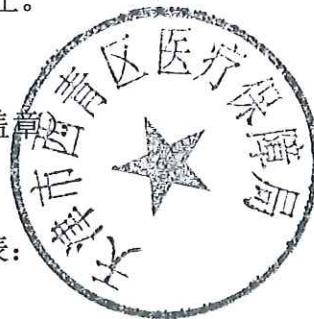
为了保障合作双方在业务往来中的合法权益，规范双方业务往来活动，建立公平、透明、诚实守信的业务合作关系，推进廉洁诚信建设，共同抵制商业贿赂等行为，特承诺如下：

- 1、我方有责任向另一方介绍本单位有关廉洁管理的各项制度和规定。
- 2、我方有责任对本单位项目管理人员进行廉洁教育。
- 3、我方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廉洁管理的规定，不得接受对方的宴请、消费性娱乐活动、旅游活动；不得接受任何形式的实物、现金或礼券。
- 4、不得向对方工作人员作出在合同签订后或终止后兑现某种利益关系的承诺。
- 5、合作期间发现任何一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贿/受贿行为，均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通报索贿/受贿单位领导。
- 6、如有工作人员违反廉洁管理制度及本协议规定，双方应视情节严重、影响大小给予行政及经济处罚。
- 7、对于一方举报另一方人员违反廉洁规定的情况，被举报方应及时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
- 8、如出现贿赂行为，被贿赂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和损害由贿赂方直接责任人负责赔偿。

本承诺书经双方盖章后生效，之后持续有效，直至双方书面确认此承诺书不再履行之日止。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

